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NGDA INTERNATIONAL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3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
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的(i)通函(「通函」)；及(ii)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相同涵義。

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舉行，通告所載列的建議普通決議案及特別決議案(「決議案」)已獲公司股東(「股東」)透過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以下為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

普通決議案方式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報告與公司獨立核數報告。		

普			

於股週年大會當日，(a) 公司並無存股份(包括於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成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或存放的任何存股份)，因此概無存股份的投票權於股週年大會上獲行使；及(b)概無待註銷的已回購股份應於股週年大會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扣除。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於股週年大會上提呈的第1至6項普通決議案，且不少於75%的票數贊成第7號特別決議案，因此上述所決議案於股週年大會獲股正式通過。

承董事命
康達國環保有限公司
主
李

香港，二零二五年 日

於公告日，董事包括名董事，即執行董事中先生、劉玉女士、段楠生及周偉生，非執行董事趙雋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榮生、清生及彭永臻先生。